

重庆市大足区科学技术局文件

大足科发〔2024〕3号

重庆市大足区科学技术局 关于申报2024年度大足区技术创新与应用发展 专项（工业领域）项目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按照《重庆市大足区科技发展项目管理办法》（大足科发〔2023〕22号）、《重庆市大足区科技发展项目实施细则》（大足科发〔2023〕23号）等有关文件要求，根据年度工作安排，着眼我区相关产业创新发展的实际需求和科技基础条件，拟在五金、汽摩、智能、静脉、锇盐、文创等领域启动实施2024年度大足区技术创新与应用发展主题专项，旨在通过技术研究，突破一批重大共性关键技术瓶颈，催生一批重大创新产品，开展一批新技术新产品的应用，为产业发展提供支撑和引领。现将项目申报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条件

(一) 在大足区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，鼓励产学研单位联合申报、协同创新。

(二) 申报的项目应符合大足区科技、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要，符合重庆市和大足区产业发展政策，符合大足区科技发展规划的总体部署和安排，并在大足区内实施。

(三) 申报单位、项目负责人和项目组成人员承担了国、市、区级科技发展项目未按时结题的，不得申报新项目；同一项目负责人本年度申报的区级科技发展项目数不超过 1 项，参加在研的区级科技发展项目数不超过 2 项。

二、项目实施周期及经费资助强度

项目实施周期一般不超过 2 年。

本批项目经费资助强度不超过项目总投资的 50%，最高不超过 10 万元/项。

三、申报程序和材料

(一) 凡申报 2024 年度大足区科技发展项目的单位，需填报《大足区技术创新与应用发展专项立项申请书》(见附件 2)。

(二) 提交《大足区技术创新与应用发展专项立项申请书》时，原则上提交营业执照、企业创新成果等各种证书复印件。

(三) 所有申报材料一式两份，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前交区科技局创新创业科 311 室(大足区先锋路 1 号)，同时将电子材料发送到 QQ 邮箱(455410820@qq.com)，逾期将不再受理。

联系人：郭丰源；联系电话：43766268，18183061580

附件：1. 2024 年度大足区技术创新与应用发展专项（工业领域）申报指南；
2. 2024 年度大足区技术创新与应用发展专项（工业领域）立项申请书。

重庆市大足区科学技术局

2024 年 2 月 19 日

(此页无正文)